

# 阳城县教育局文件

阳教字〔2026〕31号

## 阳城县教育局 关于 2026 年优质高中招生指标分配的 通知

各初中学校：

为推进普通高中招生改革，进一步促进我县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，根据省市文件要求，现将 2026 年阳城一中、阳城二中优质高中指标分配计划作如下通知：

### 一、分配名额及办法

将阳城一中招生计划 1000 人的 60% 计 600 个指标和阳城二中招生计划 700 人的 60% 计 420 个指标，以各初中享受分配指标资格学生数为基数定向分配到各初中学校。

学 校	招生计划	分配指标	
		比 例	名 额
一 中	1000	60%	600
二 中	700	60%	420

## 二、招生分配计划录取控制线

阳城一中、阳城二中统招计划均不得突破，按市招办录取办法执行。

阳城一中分配计划的录取：录取分数在统招录取线下 50 分（含），按照各初中学校的分配指标，从高到低录取。如在统招录取线下 50 分（含）完不成分配计划，剩余指标数按全县享受分配指标资格的学生分数从高到低依次录取，直至完成分配计划。

阳城二中分配计划的录取：录取分数在统招录取线下 50 分（含），按照各初中校的分配指标，从高到低录取。如在统招录取线下 50 分（含）完不成分配计划，剩余指标数按全县享受分配指标资格的学生分数从高到低依次录取，直至完成分配计划。

## 三、相关要求

（一）各初中学校要做好享受优质高中分配指标的学生资格确认工作，严格按照“具有学籍所在地户籍，在户籍所在地对口初中学校全程三年就读的本校应届毕业生；且不存在休学、转学

和非身体原因请假 30 天以上的”政策执行。要对符合条件的学生进行不少于 3 天的公示，并做好相关解释工作。

(二)中考成绩公布后，各初中学校要对本校达线的分配到校学生资格进行重点审查，并再一次公示，公示时间为 3 天。公示期间，若有举报且证据充分的，学校和县教育局将对被举报考生的资格重新进行审查，对不符合条件的考生要取消其分配到校资格，其指标不再递补。考生分配到校资格的原始材料由原读初中学校保存一年备查。

(二)落实优质高中招生分配计划是一项严肃细致的工作，各学校要切实加强管理，责任落实到人，健全公示、监督和责任追究制度，做好对社会、家长的政策宣传解释工作，确保在公开、公平、公正的环境下顺利进行。县教育局将加强对招生工作落实情况的监督力度，对在招生工作中发现的敷衍塞责、违规违纪等问题，一经查实，将严肃问责，并追究相关学校校长和直接责任人的责任。各学校要公布举报电话，接受社会监督举报。

举报电话：县教育督导室： 4228583

县教育局综合办： 4228755

县基础教育室： 4228604

县招生考试中心： 4228591

附件：2026年阳城一中、二中优质高中指标分配计划



(此件公开发布)

附件：

## 2026年阳城一中、二中优质高中指标分配计划

单 位	分 配 计 划	
	阳城一中	阳城二中
三 中	108	75
四 中	86	60
五 中	122	86
白桑中学	7	5
北留中学	69	48
午亭中学	19	14
润城中学	32	23
王村中学	17	12
八甲口中学	18	12
町店中学	13	9
寺头中学	7	5
芹池中学	13	9
西河中学	17	12
演礼中学	17	12
固隆中学	7	5
次营中学	5	4
河北中学	7	4
蟒河中学	17	12
玉琳中学	9	6
东冶中学	10	7
合 计	600	420

